

2021 年湘江国投公司注册资本金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为加强财政支出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湘财绩〔2020〕7号)和《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金融办)关于开展2022年财政支出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湘新财发〔2022〕5号)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湖南湘江新区财政局组建绩效评价工作小组,于2022年8月1日至9月18日,对湖南湘江新区国有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江国投公司”)注册资本金项目实施了绩效评价。绩效评价工作已完成,现将项目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湘江国投公司由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于2015年批准成立,长沙市国资委出资,湘江新区财政局代表市国资委履行监管

义务。湘江国投公司是代表湖南湘江新区管委会以持股运作、市场化经营等方式从事国有资本投资运营的国有独资企业，公司注册资本 80 亿元。目前旗下拥有 5 家全资子公司：湖南湘江基金小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长沙圣鸿置业有限公司、湖南国创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湖南湘江金融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湖南湘江国投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分别负责湘江基金小镇运营、房地产开发经营、股权投资和产业基金管理、金融科技服务、商业保理等业务。

（二）项目立项依据

1、根据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主任办公会议纪要（2018 年第 17 次），会议强调，当前中国正处于新能源汽车发展的重要机遇期，发展新能源汽车是大势所趋，也是新区打造智能网联汽车创新的产业化高地的重要条件，基于对机遇和趋势的把握，对新区范围重大龙头产业项目给予适当支持的定位，新区各级各部门要统一思想、提高认识，按照市委主要领导提出的“精准、执着、舍得”的招商要求，抢抓机遇，积极推动项目落地。会议明确同意拨付湖南湘江新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湘江国投公司曾用名）1.3 亿元作为其注册资本金，由公司以产业基金的方式支持电咖新能源项目股权融资。

2、根据 2020 年 1 月 14 日湘江国投公司总经理办会议纪要（2020 年第 2 次），会议认为金融科技是湖南金融中心的定位，是公司的三大主业之一，设立湖南金融科技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江金科公司”）符合公司战略定位与规划，有助于湘江

国投公司实现战略转型，有助于新区金融产业发展，有助于湖南金融中心建成全国一流的科技普惠金融中心，要加快推进湘江金科公司的设立。

3、根据 2021 年 3 月 22 日湘江国投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纪要（2021 年第 5 次），会议同意设立湘江国投全资子公司—湖南湘江国投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江保理公司”），会议同意上报湖南湘江新区管委会主任办公会进行决策。2021 年 4 月 29 日湖南湘江新区管委会批复同意湘江国投公司筹建湘江保理公司。2021 年 7 月 5 日长沙市国资委批复同意湘江国投公司用货币出资 6,000.00 万元设立湘江保理公司，注册资金来源为湘江国投公司自筹。

（三）项目主要内容

湘江国投公司对长沙天际新能源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湘江金科公司和湘江保理公司进行注资，促进公司进一步做大做强，推动湘江国投公司实现战略转型。

1、湘江国投公司配合长沙高新区以产业基金方式支持天际新能源汽车股权融资，根据《长沙天际新能源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基金规模 5 亿元，湘江国投公司认缴出资份额 13,000.00 万元，出资比例 26%，基金采取直接股权投资方式，向天际汽车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进行股权投资。

2、湘江国投公司以金融科技企业招商为切入点，通过打通信息、资金、人才、技术四个关键要素，与传统金融机构深入融

合，由子公司湘江金科公司建设并运营长沙市金融专题库和金融大数据服务开放平台（简称“一库一平台”）。该平台基于长沙市城市大脑以及长沙市相关信息化系统，运用政务数据辅助银行机构信贷业务，打造金融数字服务体系，实现企业融资过程中的精准画像，切实缓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融资慢的问题，通过整合政务数据资源，统一为金融机构提供数据服务。

3、2021年10月18日成立湘江保理公司，以国内保付代理、应收账款管理等为主营业务，积极构建“线上线下双轮驱动+全链条风险管控”的融资模式，聚焦先进制造、科技创新、新基建领域，为供应链上下游中小企业纾解融资困难。

（四）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湘江国投公司按照财政要求，编制了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具体明细如下：

1、项目产出目标

（1）数量目标：投资项目1个、成立子公司1家；

（2）质量目标：基金撬动社会资本10亿元、实现保理款投放2,000.00万元；

（3）时效目标：基金、子公司在2021年年底成立；

（4）成本目标：投资规模达4亿元、所有子公司投资规模达9,000.00万元。

2、项目效益目标

（1）经济效益：持续产生税收增量，基金退出时点，返投

项目预计合计税收 1,000.00 万元、预计产生税收收益 120.00 万元、预计上缴国有资本经营收益 560.00 万元；

(2) 社会效益：基金续存预计为新区提供就业岗位 100 人、各类管理机构、金融企业入驻金融中心能为新区提供 600 个就业岗位；

(3) 可持续影响：加大推动子基金及项目的落地，促进产业与资本合作，构建良好的产业生态链、创新产业生态圈；继续做好“智慧湘江、科创新区”路演活动，为各类金融企业提供对接项目的平台；扩大“一库一平台”的品牌影响力，扩大基金小镇的品牌效应。

(4) 服务对象满意度：积极响应上级部门的要求和金融机构的需求，提高服务质量，提高上级部门、相关服务主体的满意度，综合满意度不低于 90%。

(5) 定性指标：发挥政府资金的引导作用，通过专业化管理，分散投资风险，吸引全国优秀投资机构参与新区企业投资；构建“金融+产业”的发展体系，探索新区统筹引领园区发展的新路径，为园区挖掘“独角兽”、培育“鲨鱼苗”；以产业投资和园区运营为主线，以金融科技和债券投资为补充，不断完善业务生态；努力实现基金机构和金融总部在金融中心及湘江基金小镇的集聚。

二、项目资金情况

(一)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根据关于印发《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 2021 年财政预算的通知》（湘新管发〔2021〕3 号），湘江国投公司注册资本金项目获批 2021 年预算资金 10,000.00 万元，2021 年 10 月收到湘江新区财政局下拨预算资金 20,000.00 万元，超出部分的 10,000.00 万元是为弥补湘江国投公司将所持有天际产业基金份额（前期湘江国投公司以注册资本金出资 1.3 亿元）全部无偿划转至湖南湘江智能科技创新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江智能公司”），故调整增加注册资本金 10,000.00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湘江国投公司注册资本金项目年度预算资金使用 20,000.00 万元，其中：2019 年 5 月支付长沙天际新能源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13,000.00 万元，2021 年 4 月支付湖南湘江金融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 1,000.00 万元，2021 年 8 月支付湘江国投商业保险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 6,000.00 万元，预算执行进度率 100%。

三、项目实施情况

湘江国投公司指定专门部门及专人负责项目的实施，分工较明确。

1、由湘江金科公司实施的一库一平台 2020 年 12 月 8 日获得长沙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对长沙市金融专题库和金融大数据服务开放平台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湘新发改投

〔2020〕225号），批复总投资估算912.93万元，其中工程费用744.74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124.72万元，预备费用43.47万元；2020年12月23日完成项目招标控制价评审，审定金额634.65万元，经公开招标由安徽科讯金服科技有限公司中标该项目，中标金额424.00万元，2021年底已完成“一库一平台”第一阶段、第二阶段建设任务，目前正开始第三阶段建设。

2、湘江保理公司设立授信风险审查委员会，履行评审保理项目并在其投资权限范围内决定保理的对外投资、投资方案、保理资产管理等职责，充分把控经营风险，推动公司规范稳健发展。保理业务人员承担投后管理的具体实施，包括建立和更新台账、投后监测、资金监管及客户维护、风险预警等，出具《投后检查表》并提交风控部，风控人员主要对投后管理情况进行独立复核，出具《投后检查复核意见表》和投后管理检查报告，向湘江国投公司报告投后管理执行情况及保理资产状况。

湘江国投公司按相关制度及合同、协议约定等组织项目实施，项目资料存档完整。

四、制度建设和各项法律法规制度的执行情况

2020年8月10日，湘江新区财政局印发了《湖南湘江新区管委会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湘新财发〔2020〕47号），该办法明确了部门管理职责，专项资金的设立、调整、撤销、审核、拨付、管理及专项资金的监督、绩效评价和应用等各管理环节的遵守事项，湘江国投公司严格按照该办法执行。湘江国投公

司制定出台《“三重一大”决策管理制度》，明确重大决策、重大事项、重要人事任免及大额资金支付业务的具体内容及决策程序，其中规定相关决策实行集体决策审批或者联签制度，同时为保障公司各项业务有章可循，加强管控，针对相关业务内容制定《基金投资管理制度》《金融风险管理办法》《风险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信息化管理制度》《安全生产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长沙市专题库及金融大数据服务开放平台运营管理规范（试行）》《信息科技外包管理办法（试行）》《国内保理业务管理办法（试行）》《湖南湘江国投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投后管理办法（试行）》等制度，管理制度健全。

湘江国投公司注册资本金项目的投资和管理基本遵照以上制度相关条款执行，既保障了各项业务的有章可循，同时也达到了预防和控制风险的目的。

五、项目的产出成果及效益情况分析

（一）高效完成交办任务、较好彰显决策影响力

按照湘江新区管委会部署，湘江国投公司联合长沙高新区有关单位于2019年5月共同发起设立长沙天际新能源产业投资基金，其中湘江国投公司代表湘江新区利用注册资本金完成1.3亿元出资。为落实《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主任办公会议纪要》（2021年第9次）精神，湘江国投公司2021年9月30日与湘江智能公司签署《长沙天际新能源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金份额无偿划转协议》，将所持有的长沙天际新能源产

业投资基金份额全部无偿划转至湘江智能公司,2021年12月16日长沙市国资委《关于同意长沙天际新能源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金份额无偿划转的批复》(长国资产权〔2021〕121号)批复同意该基金份额无偿划转事宜。

(二) 建设融资服务平台，服务实体经济

湘江国投公司全资子公司湘江金科公司组织“一库一平台”项目建设任务,已完成第一、二阶段的建设任务,目前正开展项目第三阶段建设任务。“一库一平台”项目重点为长沙市内金融机构开展中小微企业融资贷款提供金融数据服务,通过大数据精准画像为中小微企业提供数据增信,创新金融供给,缓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融资慢,推进金融基础设施完善,形成全市金融数据服务应用生态。“一库一平台”数据流通全线上化,2021年完成湘江新区农商行、农业银行湖南分行、华夏银行长沙分行、中信银行长沙分行、招商银行长沙分行、兴业银行长沙分行、建设银行湖南省分行等12家金融机构的推广使用,2021年完成累计授信22亿元,放贷4.6亿元,有效解决银企信息不对称,极大提升投融资效率、优化投融资环境,实现政务数据开放共享、便民惠企,有效服务实体经济。

(三) 设立保理公司，优化股权投资业务

2021年8月12日湘江国投公司向湘江保理公司注资6,000.00万元,保理公司的挂牌运营,成为湘江国投公司第五家业务子公司,成立一个月即实现投放项目,至2021年12月31

日，保理公司实现保理款投放 2,285.00 万元，行业覆盖批发与零售业、制造业、建筑业，国投保理公司的成立为解决中小企业融资难题注入了“新力量”，丰富了湘江国投公司的金融业态。

（四）经营业绩不断创新高

湘江国投公司以产业基金为抓手，加大基金赋能实体经济的力度，拓宽招商渠道，探索数字经济如何赋能实体经济，商业保理业务的开展为湘江国投公司市场化转型提供了基础，经营业绩不断创新高。2021 年湘江国投公司缴纳税款共计 791.50 万元，较上年增长 33.65%，2021 年实现利润总额 4,475.00 万元，上缴国有资本经营收益 565.00 万元，资本保值增值率 101.38%。

六、存在的问题

（一）绩效目标与资金分配使用匹配程度不高

预算安排的目的是补充国有注册资本金，用于企业的生产经营发展，但湘江国投公司年初申报的项目绩效目标与年度工作任务匹配程度不高。根据湘江国投公司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及绩效自评报告等资料反映，预算资金 13,000.00 万元用于弥补湘江国投公司所持有天际产业基金份额全部无偿划转至湘江智能公司的出资额，实际情况为 2019 年 5 月湘江国投公司已完成支付长沙天际新能源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13,000.00 万元出资，湘江国投公司就该 13,000.00 万元资金未分配至具体的年度工作任务，预算安排内容与年度工作任务匹配程度不高，使绩效评价结果不能准确反映资金的使用效益。

(二) 合同管理欠规范

合同签订不及时。2021年3月(0010号凭证)支付湖南邮电规划设计院金融专题库和金融大数据项目可研报告费用14.90万元,后附《长沙市金融专题库和金融大数据服务开放平台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采购咨询服务合同》,合同签订日期为2020年12月4日,服务验收书记录该合同项下服务内容已于2020年12月2日结束。

(三) 项目未在计划工期内完成

根据“一库一平台”项目延期审批表,承建单位安徽科讯金服科技有限公司2021年7月26日申请项目第一、二阶段延期验收,项目监理单位湖南致信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审核意见为同意第一、二阶段延长工期,其中第二阶段验收日期从原来的2021年6月30日延迟到2021年8月30日。项目第二阶段实际验收日期为2021年10月20日,项目未在已经延期的工期计划内完成。

七、相关建议

(一)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

一是增加预算安排内容与年度工作任务内容的匹配程度,将预算资金的使用细化分解到具体项目,按申请的预算资金用途合理分配资金,增强预算的约束力。二是针对预算资金注入资本金的目的是为做大做强企业性质,建议湘江国投公司按做大做强企业的目的,制定详细的资金使用计划,同步动态调整年初设定的项目绩效目标,提高绩效目标与资金分配使用匹配程度,以利于

考核。

(二) 加强合同管理

加强对合同管理部门的培训工作，明确合同签订流程和规范要求，严禁合同倒签情况，同时加强合同审核工作，合同未经审核签订，项目不得实施。

(三) 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

一是抓紧组织项目实施，分析项目滞后的原因，严格按已审核的延迟工期完成施工任务。

八、评价结论

湘江国投公司建立了资金、项目管理制度，规范了项目实施程序，对主要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现场督查，但实施过程中仍存在绩效管理、项目管理欠规范等问题。绩效评价小组按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及评分标准，对湘江国投公司 2021 年度注册资本金项目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个方面进行综合评价，湘江国投公司 2021 年度注册资本金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90.00 分，评价等次为“优”。

湖南湘江新区财政局

2022 年 9 月 20 日